浙江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月报

一、设区城市空气质量状况

2024年12月,12个设区城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平均为4.16。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平均为91.2%。 $PM_{2.5}$ 、 PM_{10} 、 NO_2 和 SO_2 月均浓度分别为45、68、40和7 $\mu g/m^3$; CO日均浓度第95百分位数平均为0.9 $m g/m^3$,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第90百分位数平均为88 $\mu g/m^3$ 。

二、县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状况

2024年12月,全省66个县级及以上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平均为3.88,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平均为94.0%。 $PM_{2.5}$ 、 PM_{10} 、 NO_2 和 SO_2 月均浓度分别为41、64、34和6 $\mu g/m^3$,CO日均浓度第95百分位数平均为0.9 $m g/m^3$,O3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第90百分位数平均为94 $\mu g/m^3$ 。

注:评价执行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—2012)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 663—2013),环境空气质量指数计算参照《关于印发<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排名技术规定>的通知》(环办监测〔2018〕19号)。城市采用扣除沙尘影响数据。